

# 109年中高齡職場健康促進及諮商專案檢查公開資訊

| 序號 | 事業單位名稱      | 公司負責人 | 受檢地址             | 檢查日期      | 違反法條   | 違反法條數量 | 人因危害違規 | 過勞危害違規 | 不法侵害違規 | 機械設備違規 | 其他管理違規 | 行政處分            | 備註   |  |
|----|-------------|-------|------------------|-----------|--|--------|--------|--------|--------|--------|--------|-----------------|------|--|
| 1  | 金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曾錦明   |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三路106巷7號 | 109/03/17 | 1.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包裝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為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教16.1：未使所僱勞工接受適於工作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br>4.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甲醇之酒精及含正己烷之去漬油）清單。   | 4      | 1      | 0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 2  | 智晟股份有限公司五股廠 | 葉錫堂   |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路133號    | 109/03/17 | 1.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組裝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為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設324-3.1.4：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建構行為規範之暴力危害預防措施。<br>3.教27.1：對所僱勞工實施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未保存訓練教材實施資料。<br>4.健14.1：僱用勞工蘇于玲時，未實施一般體格檢查。<br>5.健15.1：未對在職勞工葉家璋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5      | 1      | 0      | 1      | 0      | 3      | 通知改善            |      |  |
| 3  | 德林股份有限公司    | 陳建佑   | 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七路7號     | 109/03/30 | 1.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包裝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危標5.1：未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丙酮)的容器標示危害圖式及內容(含名稱、危害成分、警示語、危害警告訊息、危害防範措施及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br>4.危標17.1.2：對於丙酮之安全資料表未適時檢討更新。   | 4      | 1      | 0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 4  | 亨龍工業有限公司    | 紀炳棋   | 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8號     | 109/04/06 | 1.設324-1.1.4：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並作成執行紀錄。<br>2.設324-3.1.1：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辨識及評估危害。<br>3.教17.1.8：對於擔任吊升荷重在0.5公噸以上未滿3公噸之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林右生，未使其接受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br>4.管86：僱用勞工人數58人，對於設置之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廖淳睿，未填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員)設置(變更)報備書報本處備查。<br>5.危標15.1：危害性化學品(即含正己烷之去漬油)之安全資料表未每3年檢討1次以上。  | 5      | 1      | 0      | 1      | 0      | 3      | 通知改善            |      |  |
| 5  | 儀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賴仁儀   | 新北市土城區忠義路55巷2號2樓 | 109/04/06 | 1.設230.1.3：合梯兩梯腳間無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且腳部亦未設置防滑絕緣腳座套。<br>2.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組裝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3.設324-2.1.1：使勞工從事夜間工作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4.設324-3.1.1&2&3&4&5&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適當配置作業場所；(3)依工作適性適當調整人力；(4)建構行為規範；(5)辦理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6)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  | 4      | 1      | 1      | 1      | 1      | 0      | 0               | 通知改善 |  |
| 6  | 茂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劉培中   | 新北市土城區忠承路123號10樓 | 109/04/08 | 1.設324-3.1.1&4&6：雇主使勞工執行職務，對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之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三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2.危標5.1：對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含二氯甲烷之清潔劑C-108A)之容器，未標示危害圖式與內容。  | 2      | 0      | 0      | 1      | 0      | 1      | 通知改善            |      |  |
| 7  | 掌宇股份有限公司    | 吳文和   | 新北市三重區自強路4段8號6樓  | 109/04/13 | 1.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組裝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教16.1：未使所僱勞工接受從事工作所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br>4.管3.1：僱用勞工95人，未置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人。<br>5.管12-1.1：僱用勞工95人，未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br>6.危標5.1：未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含有異丙醇之無鉛清洗劑、甲醇)的容器標示危害圖式及內容(含名稱、危害成分、警示語、危害警告訊息、危害防範措施及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br>7.危標15.1：甲醇之安全資料表未每3年檢討1次以上。 | 7      | 1      | 0      | 1      | 0      | 5      | 通知改善            |      |  |
| 8  | 晶欣股份有限公司    | 林靜蕙   | 新北市三重區中興北街240巷8號 | 109/04/13 | 1.設95：未於升降機之升降路各樓出入口門設置連鎖裝置，致搬器地板與樓板相差7.5公分以上時，出入口門仍可開啟。<br>2.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加工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3.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教16.1：未使所僱勞工張佳琳接受從事工作所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br>5.管3.1：僱用勞工87人，未置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人。<br>6.管12-1.1：僱用勞工87人，未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br>7.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酒精、含正己烷之去漬油溶劑)清單。                          | 7      | 1      | 0      | 1      | 1      | 4      | 通知改善及罰鍰3萬元(第1項) |      |  |

# 109年中高齡職場健康促進及諮商專案檢查公開資訊

| 序號 | 事業單位名稱            | 公司負責人 | 受檢地址              | 檢查日期      | 違反法條  | 違反法條數量 | 人因危害違規 | 過勞危害違規 | 不法侵害違規 | 機械設備違規 | 其他管理違規 | 行政處分 | 備註 |
|----|-------------------|-------|-------------------|-----------|---|--------|--------|--------|--------|--------|--------|------|----|
| 9  | 介強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 林齊如   | 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1段60號4樓  | 109/04/20 | 1.職34.1：未會同勞工代表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報本處備查。<br>2.設83：扇風機葉片未設護網或護圍等設備，致有危害勞工之虞。<br>3.設324-3.1.1&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教16.3：使勞工接受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其時數未符合規定，且課程內容未包含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br>5.危標15.1：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碳氫氣及鹵化酸氫之碳氫清洗劑)之安全資料表未每3年檢討1次以上。<br>6.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碳氫氣及鹵化酸氫之碳氫清洗劑)清單。                                  | 6      | 0      | 0      | 1      | 1      | 4      | 通知改善 |    |
| 10 | 西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黃宗偉   |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665號5樓   | 109/04/20 | 1.設230.1.3：對於使用之木合梯，其兩梯腳間無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且腳部亦未設置防滑絕緣腳座套。<br>2.設324-3.1.1&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教16.1：未使所僱勞工接受從事工作所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br>4.管3.1：僱用勞工98人，未置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人。<br>5.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異丙醇之PCC電路板清潔劑)之安全資料表。  | 5      | 0      | 0      | 1      | 1      | 3      | 通知改善 |    |
| 11 | 起恩股份有限公司          | 蔡能吉   | 新北市土城區忠承路111號12樓  | 109/04/27 | 1.職34.1：未會同勞工代表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報本處備查。<br>2.設230.1.3：對於使用之合梯，其兩梯腳間無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且腳部亦未設置防滑絕緣腳座套。<br>3.設324-3.1.1&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建構行為規範；(2)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健9.1：僱用勞工90人，未置急救人員1人。  | 4      | 0      | 0      | 1      | 1      | 2      | 通知改善 |    |
| 12 | 標準電機有限公司          | 謝水源   | 新北市土城區忠承路105號5樓   | 109/04/27 | 1.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2.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含正己烷之去漬油)之安全資料表。<br>3.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含正己烷之去漬油)清單。  | 3      | 0      | 0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13 | 眾陽機械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土城廠   | 陳信達   | 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1段236號   | 109/05/06 | 1.設108.*.4：未將可燃性氣體(即乙炔)及氧氣鋼瓶分開貯存。<br>2.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組裝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3.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教16.1：未使所僱勞工接受從事工作所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br>5.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乙炔)清單。                              | 5      | 1      | 0      | 1      | 1      | 2      | 通知改善 |    |
| 14 | 協興開發企業有限公司新店二廠    | 王蒼鴻   | 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95之12號2樓 | 109/05/08 | 1.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搬運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夜間工作等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疾病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3.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教14.1.3：未使吊升荷重在0.5公噸以上未滿3公噸之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接受特殊作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br>5.健14.1：僱用勞工時，未實施一般體格檢查。 | 5      | 1      | 1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15 | 華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環球新銳2樓廠 | 李正和   | 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7巷2號2樓   | 109/05/08 | 1.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直度檢測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設324-3.1.1&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危標15.1：未每3年適時檢討更新含二甲苯之烤漆之安全資料表內容。<br>4.危標17.1.4：未使從事使用危害性化學品(即含二甲苯之烤漆)之勞工接受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 4      | 1      | 0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109年中高齡職場健康促進及諮商專案檢查公開資訊

| 序號 | 事業單位名稱       | 公司負責人 | 受檢地址  | 檢查日期      | 違反法條  | 違反法條數量 | 人因危害違規 | 過勞危害違規 | 不法侵害違規 | 機械設備違規 | 其他管理違規 | 行政處分 | 備註 |
|----|--------------|-------|---|-----------|---|--------|--------|--------|--------|--------|--------|------|----|
| 16 |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游萬益   |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3段102號3樓、3樓之1~之4                         | 109/05/11 | 1.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2. 管3.1：僱用勞工88人，未置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人。<br>3. 危標17.1.2&4：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含錫之無鉛鉛錫)清單，亦未使從事使用該化學品之勞工接受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 3      | 0      | 0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17 | 笠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陳啓定   |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16號11樓之3                                | 109/05/11 | 1. 設56：加工用之旋轉刀具(即鑽孔機)，未標示勞工不得使用手套，致有被捲之虞而危害勞工。<br>2. 設324-3.1.1&4&6：雇主使勞工執行職務，對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之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教16.3：使勞工接受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其時數未符合規定，且課程內容未包含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即去漬油)。<br>4. 管3.1：僱用勞工94人，未置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人。<br>5. 危標5.1：對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去漬油)之容器，未標示危害圖式與內容。<br>6.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去漬油)之安全資料表。<br>7. 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去漬油)清單。<br>8. 健14.1：僱用勞工羅元蔚時，未實施一般體格檢查。<br>9. 健17.*.1：未保存勞工之一般健康檢查紀錄。   | 9      | 0      | 0      | 1      | 1      | 7      | 通知改善 |    |
| 18 | 捷盛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秦昌明   | 新北市中和區橋南路122號8樓之1、之2、之3、之5、之6、12樓、12樓之1、120號12樓之3 | 109/05/12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久坐之組裝及包裝重複性之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br>(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夜間工作作業，為避免勞工因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br>3.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br>(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管86：僱用勞工人數91人，對於設置之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未填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員)設置(變更)報備書報本處備查。<br>5. 危標15.1：使用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烷類、醇類之洗淨劑等)之安全資料表未每3年檢討1次以上。   | 5      | 1      | 1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19 | 長裕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 蔡忠諺   |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9樓之7、9樓之8、9樓之9                    | 109/05/13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久站及久坐重複性之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br>(1)分析作業流程；(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br>(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教17.1.1&9：未使擔任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及急救人員之勞工接受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br>4. 管86：僱用勞工人數66人，對於設置之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未填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員)設置(變更)報備書報本處備查。<br>5. 健14.1：僱用勞工時，未實施一般體格檢查。  | 5      | 1      | 0      | 1      | 0      | 3      | 通知改善 |    |
| 20 | 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薩繆森   | 新店區北新路3段213號14樓                                   | 109/05/18 | 1. 設56：未於加工用之旋轉刀具(即鑽孔機)標示勞工不得使用手套，致有被捲之虞。<br>2.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教11.1.2：使勞工從事鉛作業(使用含鉛的錫條從事焊接作業)，未使擔任鉛作業主管之勞工接受有害作業主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br>4. 管3.1：僱用勞工78人，未置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人。<br>5. 管40：未對局部排氣裝置每年實施定期檢查。<br>6. 危標5.1：未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含正己烷之去漬油)之容器，以中文標示危害成分及警示語等事項。<br>7.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含正己烷之去漬油)之安全資料表。<br>8. 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含正己烷之去漬油)清單。<br>9. 健9.3：未至少每6個月對急救藥品與器材定期檢查。<br>10. 健14.1：僱用勞工時，未實施一般體格檢查。 | 10     | 0      | 0      | 1      | 1      | 8      | 通知改善 |    |
| 21 | 誠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黃健華   |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25號9樓                                 | 109/05/18 | 1. 設324-3.1.1&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2. 教17.1.1：未使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接受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br>3.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含乙醇之酒精)之安全資料表。<br>4. 危標17.1.2&4：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含乙醇之酒精)清單及未使從事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勞工接受危害通識教育訓練。<br>5. 健9.3：未至少每6個月對急救藥品與器材定期檢查。   | 5      | 0      | 0      | 1      | 0      | 4      | 通知改善 |    |

# 109年中高齡職場健康促進及諮商專案檢查公開資訊

| 序號 | 事業單位名稱        | 公司負責人 | 受檢地址               | 檢查日期      | 違反法條  | 違反法條數量 | 人因危害違規 | 過勞危害違規 | 不法侵害違規 | 機械設備違規 | 其他管理違規 | 行政處分 | 備註 |
|----|---------------|-------|--------------------|-----------|---|--------|--------|--------|--------|--------|--------|------|----|
| 22 | 祥正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陳麗雲   |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235巷11號4樓 | 109/05/22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組裝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管40.1：未對局部排氣裝置每年定期實施檢查。<br>4. 機安118.*.6：未於研磨機明顯易見處標示研磨輪之回轉方向。<br>5. 危標5.1：未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異丙醇之助焊劑)的容器標示危害圖式及內容(含名稱、危害成分、警示語、危害警告訊息、危害防範措施及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  | 5      | 1      | 0      | 1      | 1      | 2      | 通知改善 |    |
| 23 |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陳其宏   |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233之1號10樓 | 109/05/22 | 1. 設324-3.1.1&2&3&4&5&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適當配置作業場所；(3)依工作適性適當調整人力；(4)建構行為規範；(5)辦理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6)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   | 1      | 0      | 0      | 1      | 0      | 0      | 通知改善 |    |
| 24 | 三錦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 莊仁昭   | 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234巷1號1樓  | 109/05/27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加工組裝等重複性之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危標15.1：未每3年適時檢討更新甲苯之安全資料表內容。  | 3      | 1      | 0      | 1      | 0      | 1      | 通知改善 |    |
| 25 | 豐祥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游明輝   | 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315巷15號   | 109/05/27 | 1. 設56：未於加工用之旋轉刀具(即鑽孔機)標示勞工不得使用手套，致勞工有被捲之虞。<br>2. 設72.*.1：設置衝剪機械8台，未指定作業管理人員負責執行檢查衝壓機械及其安全裝置。<br>3. 設94：未於升降機各樓出入口標示積載荷重或乘載之最高人數。<br>4. 設324-3.1.1：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危害之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5. 健9.3：急救藥品及器材未至少每6個月實施定期檢查1次。   | 5      | 0      | 0      | 1      | 3      | 1      | 通知改善 |    |
| 26 | 至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和廠 | 洪雪梨   |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419之1號  | 109/05/28 | 1. 設27：4樓安全門之通道堆置物品。<br>2. 設56：未於加工用之旋轉刀具(即鑽孔機)標示勞工不得使用手套，致有被捲之虞而危害勞工。<br>3.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健14.1：僱用勞工時，未實施一般體格檢查。  | 4      | 0      | 0      | 1      | 2      | 1      | 通知改善 |    |
| 27 | 九品股份有限公司      | 詹文懋   |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80巷16號 | 109/05/28 | 1. 設83：未於扇風機葉片設護網或護圍等設備，致有危害勞工之虞。<br>2. 設230.1.3：合梯兩梯腳間無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br>3. 設324-3.1.5&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辦理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2)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危標12.2：危害性化學品(即精製礦物基礎油)之安全資料表所用文字未以中文為主。<br>5. 危標15.1：危害性化學品(即精製礦物基礎油)之安全資料表未每3年檢討1次。<br>6. 危標17.1.4：未使所僱勞工葉盈志接受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教育訓練，其課程內容及時數亦未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之規定辦理。   | 6      | 0      | 0      | 1      | 2      | 3      | 通知改善 |    |
| 28 | 台灣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 謝淑日   | 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七路66號      | 109/06/02 | 1. 設43.1：攻牙機馬達傳動帶外露，未設置護罩。<br>2.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3. 設324-2.1：使勞工從事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作業，為避免勞工因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並作成執行紀錄。<br>4.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5. 鉛40.1.1&2使勞工從事鉛作業時，未指派現場作業主管採取必要措施：預防從事作業之勞工遭受鉛污染、決定作業方法並指揮勞工作業。<br>6. 環測8.1.6：使用鉛合金焊接之作業場所，未每1年監測鉛濃度1次以上。<br>7. 機安97.1.3：研磨機之護罩，未覆蓋拆卸側研磨輪軸之側面。<br>8. 機安104.1：研磨機之護罩未設置舌板。<br>9. 機安107：研磨機未設置工作物支架。<br>10. 危標15.1：未每3年檢討安全資料表(含正己烷之去漬油)之正確性(法規未更新)。<br>11. 健14.1：僱用勞工時，未實施一般體格檢查。<br>12. 健16.1：使勞工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鉛作業)，未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 12     | 1      | 1      | 1      | 4      | 5      | 通知改善 |    |

# 109年中高齡職場健康促進及諮商專案檢查公開資訊

| 序號 | 事業單位名稱        | 公司負責人 | 受檢地址                   | 檢查日期      | 違反法條  | 違反法條數量 | 人因危害違規 | 過勞危害違規 | 不法侵害違規 | 機械設備違規 | 其他管理違規 | 行政處分 | 備註 |
|----|---------------|-------|------------------------|-----------|---|--------|--------|--------|--------|--------|--------|------|----|
| 29 | 靖登實業有限公司      | 陳國忠   | 新北市三重區重化街2號            | 109/06/02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上膠及錳錫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3.1.1&2&3&4&5&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辨識及評估危害、適當配置作業場所、依工作適性適當調整人力、建構行為規範、辦理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教16.3：使勞工接受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其時數未符合規定，且課程內容未包含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即香蕉水、丙酮、丁酮)。<br>4. 教17-1.1.1：未使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接受每2年至少6小時的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br>5. 有機19：使所僱勞工從事有機溶劑(含甲苯之香蕉水)作業時，未指定現場主管擔任有機溶劑作業主管。<br>6. 危標15.1：未每3年適時檢討更新甲苯之安全資料表內容。<br>7. 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含甲苯之香蕉水)清單。 | 7      | 1      | 0      | 1      | 0      | 5      | 通知改善 |    |
| 30 | 小南門食品有限公司     | 張秋仁   |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40巷35號     | 109/06/09 | 1. 設224.1：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5樓餐具存放區開口，未設置護欄等防護設備。<br>2.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3.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教14.1.1：未使小型鍋爐操作人員接受特殊作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br>5. 管3.1：僱用勞工84人，未置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人。<br>6.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漂白水)之安全資料表。<br>7. 健15.1：未對在職勞工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7      | 1      | 0      | 1      | 1      | 4      | 通知改善 |    |
| 31 | 漢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林劍弘   |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09巷10號7樓   | 109/06/11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危標5.1：未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異丙醇)之容器標示危害圖式及內容。<br>4.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乙醇、異丙醇)之安全資料表。<br>5. 健15.1：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清單，且未使從事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勞工接受危害性化學品之教育訓練。  | 5      | 1      | 0      | 1      | 0      | 3      | 通知改善 |    |
| 32 | 好立威有限公司二廠     | 陳琳園   |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30巷16號1、2、3樓 | 109/06/16 | 1. 設22.2：未於射出成型機表面標示高溫警示標誌。<br>2. 設224.1：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2樓夾層開口，未設置護欄等防護設備。<br>3. 設228：對於高差1.5公尺以上之原料倉庫夾層，未設置安全上下設備。   | 3      | 0      | 0      | 0      | 3      | 0      | 通知改善 |    |
| 33 | 豐稷食品有限公司新店廠   | 邱采翎   | 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45巷1、3號4樓     | 109/06/18 | 設324-3.1.1&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   | 1      | 0      | 0      | 1      | 0      | 0      | 通知改善 |    |
| 34 | 佳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樹林廠 | 程永宗   | 新北市樹林區三俊街199巷1號        | 109/06/23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作業，為避免勞工因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並作成執行紀錄。<br>3.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雖有訂定相關預防計畫，但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危標5.1：未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清潔劑)的容器標示危害圖式及內容。<br>5. 固構45.*.3：未於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易見處標示操作作用開關器所控制的動作種類及方向。<br>6. 健15.1：未對在職勞工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6      | 1      | 1      | 1      | 1      | 2      | 通知改善 |    |
| 35 | 百麗旅社有限公司      | 范綱洪   | 新北市板橋區南門街1巷2號          | 109/07/10 | 1. 設83：對於扇風機之葉片未設護網或護圍等安全設備，致勞工有接觸而發生危險之虞。<br>2. 設230.1.3：合梯兩梯腳間無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且腳部亦未設置防滑絕緣腳座套。<br>3.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床單更換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4.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夜間工作等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疾病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5.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   | 5      | 1      | 1      | 1      | 2      | 0      | 通知改善 |    |
| 36 | 禾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林毓暉   |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88號10樓       | 109/07/13 | 1. 教17-1.1&5：未使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及急救人員接受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br>2. 管86：僱用勞工92人，未將所置管理人員陳報勞動檢查機構備查。<br>3. 環測8.1.3：使用無鉛助焊劑(含異丙醇)之作業場所，未每6個月監測其濃度1次以上。<br>4. 危標17.1.2：使用乙醇、無鉛助焊劑(含異丙醇)等危害性化學品，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清單。  | 4      | 0      | 0      | 0      | 0      | 4      | 通知改善 |    |

# 109年中高齡職場健康促進及諮商專案檢查公開資訊

| 序號 | 事業單位名稱       | 公司負責人 | 受檢地址                | 檢查日期      | 違反法條  | 違反法條數量 | 人因危害違規 | 過勞危害違規 | 不法侵害違規 | 機械設備違規 | 其他管理違規 | 行政處分 | 備註 |
|----|--------------|-------|---------------------|-----------|---|--------|--------|--------|--------|--------|--------|------|----|
| 37 | 全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廠 | 古換和   | 新北市土城區復興街17號1樓      | 109/07/13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作業，為避免勞工因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並作成執行紀錄。<br>3.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危標5.1：未於裝有危害性化學品（即去漬油）的容器標示危害圖式及內容（含化學品名稱、危害成分、警示語、危害警告訊息、危害防範措施及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br>5.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去漬油）安全資料表。<br>6. 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去漬油）清單。 | 6      | 1      | 1      | 1      | 0      | 3      | 通知改善 |    |
| 38 | 竣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蔡崇志   | 新北市樹林區三俊街292巷15號    | 109/07/27 | 1. 設108.*.4：未將可燃性氣體(乙炔)及氧氣之高壓氣體鋼瓶分開貯存。<br>2.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加工、品檢及包裝等重複性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3.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甲苯之香蕉水)之安全資料表。<br>5. 危標17.1.2&4：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甲苯之香蕉水）清單及未使勞工接受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教育訓練。  | 5      | 1      | 0      | 1      | 1      | 2      | 通知改善 |    |
| 39 | 漢欣精機工業有限公司   | 張漢隆   | 新北市樹林區三俊街252巷2弄5號1樓 | 109/07/27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上下料、品檢重複性作業時，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教16.3：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課程及時數不符規定。<br>4. 健14.1：僱用勞工時，未實施一般體格檢查。   | 4      | 1      | 0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40 | 風尚汽車旅館有限公司   | 吳峯明   | 新北市泰山區仁德路48號        | 109/07/28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房務作業，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虞，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3.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健15.2：對所僱勞工盧美雪實施一般健康檢查之項目，未依附表8規定辦理。  | 4      | 1      | 1      | 1      | 0      | 1      | 通知改善 |    |
| 41 | 中儀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陳敬勳   | 新北市樹林區東榮街44號1樓      | 109/08/17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組裝加工等重複性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教17.1.1：未使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接受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 3      | 1      | 0      | 1      | 0      | 1      | 通知改善 |    |
| 42 | 弘如企業有限公司     | 沈清榮   | 新北市樹林區東豐街49巷42之2號   | 109/08/17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打磨拋光等重複性作業，未採取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與確認人因危害因子等避免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留存3年。<br>2.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等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3. 設324-3.1.1&4&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辨識及評估危害、建構行為規範、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4.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含甲苯之香蕉水)之安全資料表。<br>5. 危標17.1.4：未使勞工接受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教育訓練。  | 5      | 1      | 1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43 | 元裕實業有限公司     | 陳黃采蓮  | 新北市樹林區復興街279號       | 109/08/24 | 1.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夜間工作等作業，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等避免勞工因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br>2. 設324-3.1.1&4&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辨識及評估危害、建構行為規範、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危標17.1.4：未使勞工接受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教育訓練。<br>4. 健16.1：使勞工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正己烷、四氯乙烯)，未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 4      | 0      | 1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44 | 精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張平南   | 新北市樹林區保安街1段341巷7號   | 109/08/24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金屬加工重複性作業時，未採取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與確認人因危害因子等避免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留存3年。<br>2. 設324-3.1.1&4&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辨識及評估危害、建構行為規範、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含正己烷之去漬油)之安全資料表。<br>4. 危標17.1.2&4：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清單及未使勞工接受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教育訓練。   | 4      | 1      | 0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109年中高齡職場健康促進及諮商專案檢查公開資訊

| 序號 | 事業單位名稱       | 公司負責人 | 受檢地址             | 檢查日期      | 違反法條   | 違反法條數量 | 人因危害違規 | 過勞危害違規 | 不法侵害違規 | 機械設備違規 | 其他管理違規 | 行政處分 | 備註   |  |
|----|--------------|-------|------------------|-----------|--|--------|--------|--------|--------|--------|--------|------|------|--|
| 45 | 日意實業有限公司二廠   | 林芳民   | 新北市樹林區新興街37巷9號1樓 | 109/08/31 | 1.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夜間工作等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2. 設324-3.1.1&4&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辨識及評估危害、建構行為規範、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   | 2      | 1      | 0      | 1      | 0      | 0      | 通知改善 |      |  |
| 46 | 協達車料股份有限公司   | 陳文瑄   | 新北市樹林區備內街20巷4之2號 | 109/08/31 | 1. 設83：未於扇風機葉片設護網或護圍等設備，致有危害勞工之虞。<br>2.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包裝等重複性作業，未採取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與確認人因危害因子等避免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留存3年。<br>3.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等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br>4. 設324-3.1.1&4&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辨識及評估危害、建構行為規範、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5. 環測8.1.4：對於使用特定化學物質(即硫酸)之作業場所，未每6個月測定其濃度1次以上。   | 5      | 1      | 1      | 1      | 1      | 1      | 1    | 通知改善 |  |
| 47 | 修研電子有限公司     | 林志強   |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168號3樓  | 109/09/09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組裝等重複性作業，未採取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與確認人因危害因子等避免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留存3年。<br>2.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等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留存3年。<br>3. 設324-3.1.1&4&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辨識及評估危害、建構行為規範、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  | 3      | 1      | 1      | 1      | 0      | 0      | 通知改善 |      |  |
| 48 | 華龍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呂朝勝   | 新北市土城區承天路35號2樓   | 109/09/09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辦公室滑鼠、鍵盤重複性作業時，未採取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與確認人因危害因子等避免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留存3年。<br>2. 設324-3.1.1&4&6：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辨識及評估危害、建構行為規範、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   | 2      | 1      | 0      | 1      | 0      | 0      | 通知改善 |      |  |
| 49 | 皇積精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簡秋池   |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2段187號  | 109/09/24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留存3年：(1)分析作業流程(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2.1.1：使勞工從事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作業，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虞，未採取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之疾病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三年。<br>3.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未採取下列暴力預防措施並作成執行紀錄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3)建構行為規範。<br>4.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丙酮)之安全資料表。<br>5. 危標17.1.2&4：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即丙酮)清單，且未使勞工接受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教育訓練。   | 5      | 1      | 1      | 1      | 0      | 2      | 通知改善 |      |  |
| 50 | 嘉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鄭清山   | 新北市樹林區寶園街6號      | 109/09/24 | 1. 設324-1.1.1&2：使勞工從事重複性之作業，為避免勞工因姿勢不良、過度施力及作業頻率過高等原因，促發肌肉骨骼疾病，未採取下列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分析作業流程、內容及動作；(2)確認人因性危害因子。<br>2. 設324-3.1.1&4&6：使勞工執行職務，有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虞，未採取下列暴力危害預防措施，作成執行紀錄並留存3年：(1)辨識及評估危害；(2)建構行為規範；(3)建立事件之處理程序。<br>3. 教16.3：未依附表14規定對一般勞工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即未針對從事使用危害性化學品的勞工增列3小時教育訓練時數)。<br>4. 機安104.1：桌上用研磨機使用之護罩，未設置舌板。<br>5. 危標12.1：未提供勞工危害性化學品(即清洗劑)安全資料表。<br>6. 危標17.1.2：未製作危害性化學品(清洗劑)清單。<br>7. 健14.1：未於僱用勞工時，實施一般體格檢查。<br>8. 健15.1：未對在職勞工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8      | 1      | 0      | 1      | 1      | 5      | 通知改善 |      |  |
| 合計 |              |       |                  |           |  | 241    | 33     | 13     | 48     | 30     | 117    |      |      |  |

|                 |                   |
|-----------------|-------------------|
| 註：違反法條簡語說明      |                   |
| 職：職業安全衛生法       | 機安：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     |
| 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 有機：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     |
| 教：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  | 健：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
| 設：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危標：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
| 環測：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 | 固構：固定式起重機安全檢查構造標準 |
| 鉛：鉛中毒預防規則       |                   |